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评建办

川工科评建办〔2023〕8号

关于开展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 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督导工作要点》（川工科评建办〔2023〕1号）的相关安排，为进一步加强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提高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学校决定于近期开展2023届本科专业毕业设计（论文）质量专项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对象

所有授予学士学位的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

二、检查内容

本次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检查重点包括：选题与本专业培养目标 and 毕业要求的契合度，选题的理论意义或实践应用价值，选题的创新意识和难易程度；设计（论文）的结构体例、内容组

织与文字表达；学生的文献检索及梳理能力、对本专业及相关领域研究现状的了解与评析、对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的掌握与运用、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学术规范等。

三、检查安排

本次检查采取学院自查与学校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分为两个阶段开展：

第一阶段：学院自查

各二级学院需认真整理 2023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及相关过程性材料，组织二级学院督导专家开展自查，自查内容主要包括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指导记录材料、中期考核材料、评阅答辩材料等。请各二级学院在 8 月 4 日前完成自查，撰写自查报告（附件 1），并将电子版自查报告报送至督导办邮箱 1294517747@qq.com。

第二阶段：学校抽查

学校抽查由督导办和教务处联合开展。教务处负责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过程性材料检查，检查时间及方式由教务处通知；督导办负责组织督导专家开展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评价，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抽检比例：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抽检按 2023 届专业毕业生人数的 2%抽取，不足 1 篇的专业按 1 篇抽取。各学院具体抽检名单见附件 2。

2. 抽检材料报送要求：本次抽检需提交毕业设计（论文）最

终稿 PDF 版，文件以“学生姓名+论文题目”的方式命名；请各二级学院于 7 月 21 日前将本学院所抽检的论文打包为一个文件夹，以“xx 学院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抽检论文”命名发送至督导办邮箱 1294517747@qq.com。

3. 专家组评议：质量评价专家组在 8 月 25 日前完成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评价工作，填写并反馈《四川工业科技学院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评价表》（附件 3）。

5. 抽检结果反馈与使用：督导办将对本次毕业设计（论文）检查结果进行汇总统计，总结形成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分析报告，并反馈至各二级学院，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根据反馈情况及时进行整改。

四、工作要求

1.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严把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关，按时做好检查材料的收集和整理、自查和学校抽查相关工作，安排专人与督导办对接，及时提交专项检查所需材料。

2.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抽检工作是保证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途径，各学院要以此为契机，加强本科生培养过程管理，切实提高本科生培养质量。

3. 督导办将结合专业性质和督导专家的学科背景从督导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部分专家组成质量评价专家组，请各位督导专家高度重视此次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专项检查工作，认真履行督导职责，按时完成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评价工作。

- 附件：1. xx 学院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自查报告
2.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抽检名单
3.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评价
表



2023 年 7 月 13 日